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Emperor Cultur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1)

持續關連交易 框架協議

於 2023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就有關任何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和電影宣傳交易與英皇電影訂立框架協議，使本集團成員公司可於其營運之戲院進行電影放映以及相關宣傳活動。

由於參考各電影租賃許可年度上限及電影宣傳年度上限而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少於 25% 及總代價少於 10,000,000 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各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電影宣傳交易須遵守公告、匯報及年度審閱之規定，惟可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簡介

董事會宣佈，於 2023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與英皇電影訂立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不時與英皇電影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有關任何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和電影宣傳交易之正式協議，使本集團成員公司可於其營運之戲院進行電影放映以及相關宣傳活動。

框架協議

日期

2023 年 5 月 18 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及
- (2) 英皇電影

期限

受框架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期限由 2022 年 7 月 1 日（包括該日）開始直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該日）之期間，或訂約方不時同意之其他期限（惟最長期限為 3 年）。

框架協議之一般條款

電影租賃許可交易

根據框架協議，英皇電影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作為許可人）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作為獲許可人）訂立以及可不時訂立有關電影租賃許可交易之正式協議，使本集團成員公司可於其營運之戲院進行電影放映，惟須遵守各訂約方相關成員公司同意之條款及條件，前提為：

- (a) 英皇電影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保證並承諾其有權向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授予有關電影租賃許可交易的許可，並須提供所有正片、廣告材料、預告片和其他所需材料；
- (b) 電影須於指定放映時間內在本集團營運的指定戲院向公眾作商業用途放映；
- (c) 許可費須根據電影類型、票房總收入、電影租賃許可交易的期間和任何其他相關因素，按照約定的百分比計算；
- (d) 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須在指定時間內將收到的每個正片連同捲軸和隨附的盒子退還予英皇電影集團相關成員公司；
- (e) 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須同意在指定期間內支付約定金額；
- (f) 費用支付受訂約方的一般抵銷權和留置權約束；
- (g) 相關訂約方可根據相關正式協議中規定的條款攤分由此產生的若干開支、費用和成本；及
- (h) 相關訂約方同意的任何其他特定條件。

電影宣傳交易

根據框架協議，英皇電影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作為宣傳委任人）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作為宣傳服務提供者）訂立以及可不時訂立有關電影宣傳交易之正式協議，以不時提供所要求的宣傳活動，惟須遵守各訂約方相關成員公司同意之條款及條件，前提為：

- (a) 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須：
- (i) 提供所要求之宣傳活動；
 - (ii) 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營運的指定戲院接受電影禮券或兌換券以換取電影票，惟該等電影禮券或兌換券的換取或兌換須遵守當中所述的條款及條例，包括且具體而言，對可兌換的電影票的最高價值以及可進行兌換的許可戲院的限制；及
 - (iii) 就所要求之其他推廣和銷售計劃提供協助。
- (b) 電影宣傳交易的費用須參考實際提供的服務、在指定期間內實際兌換的電影券或兌換券的面值和數量以及相關訂約方約定的任何其他機制計算；
- (c) 英皇電影集團相關成員公司須同意在指定期間內支付約定金額；
- (d) 費用支付受訂約方的一般抵銷權和留置權約束；及
- (e) 相關訂約方同意的任何其他特定條件。

對於正式協議項下所有現有和未來的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或電影宣傳交易，所有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或電影宣傳交易均須在英皇電影集團及本集團的一般和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而每項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或電影宣傳交易的條款均須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或向其提供的條款。

過往交易金額

以下為截至 2020 年、2021 年 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財政年度以及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間 (i) 本集團就電影放映已付／應付予英皇電影集團；及 (ii) 本集團從英皇電影集團就提供宣傳活動已收／應收的過往交易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年度			自2022年7月1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至2023年3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i. 就電影放映已付／應付予英皇電影集團之費用	197	417	460	2,954
ii. 從英皇電影集團就提供宣傳活動已收／應收之費用	155	1,390	81	673

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年度上限和電影宣傳交易年度上限

截至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各年度，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和電影宣傳交易的電影租賃許可年度上限及電影宣傳年度上限列載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年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電影租賃許可年度上限	9,800	9,800	9,800
電影宣傳年度上限	3,000	5,000	6,000

電影租賃許可年度上限及電影宣傳年度上限乃參考 (i) 已付／應付予英皇電影集團之過往電影租賃許可費用金額；(ii) 從英皇電影集團已收／應收之過往宣傳費用金額；(iii) 票房於疫情後逐步復甦；(iv) 上述各財政年度預計應付電影租賃許可費用和應收宣傳費用；及 (v) 合理的緩衝以允許本集團按其業務發展計劃擴大其戲院網絡。

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和電影宣傳交易之內部監控措施

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除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外聘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之規定外，本公司已製定以下內部監控措施以確保框架協議及正式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機制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條款：

1. 就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成立由營運、財務及會計部及法務及秘書部的代表組成之合規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合規情況。特別是本公司管理層將定期審閱本集團與英皇電影集團已簽訂／將簽訂的正式協議，將正式協議項下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電影宣傳交易的具體條款，與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進行同類交易的條款比較，以確保 (i) 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和電影宣傳交易的定價和其他合同條款屬一般商業條款且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及 (ii) 而持續關連交易是根據框架協議和正式協議並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進行；及
2. 本公司財務及會計部將每月審閱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電影宣傳交易及應付及／或應收費用，以確保符合框架協議以及不會超過電影租賃許可年度上限及電影宣傳年度上限。

因此，董事認為內部監控機制是有效確保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電影宣傳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持續關連交易的理由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娛樂、媒體及文化發展業務，其中包括戲院營運及電影投資。

英皇電影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影投資、製作、銷售及發行。

本集團多年來一直與英皇電影集團進行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電影宣傳交易，該等交易屬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英皇電影集團是市場上著名的電影發行商之一，也是若干主要電影製作公司的獨家發行商。董事認為，本集團與英皇電影集團之間的持續業務安排，將透過電影放映增加票房收入或從電影宣傳交易中收取宣傳費收入以增加本集團的收入。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框架協議的條款、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電影宣傳交易已按／將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公平基準磋商且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英皇電影為擁有本公司約 73.80% 股權之控股股東楊受成娛樂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英皇電影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由於執行董事楊政龍先生為分別控制本公司及英皇電影之私人酌情信託（由楊博士成立）合資格受益人之一，故彼被視作於交易中擁有權益，並已就本公司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執行董事范敏嫦女士及黃志輝先生均在本公司及英皇電影擔任管理職務，故彼等亦已就本公司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參考各電影租賃許可年度上限及電影宣傳年度上限而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少於 25% 及總代價少於 10,000,000 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各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電影宣傳交易須遵守公告、匯報及年度審閱之規定，惟可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董事會」或「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	指	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正式協議」	指	由本集團成員公司與英皇電影集團成員公司根據框架協議，不時就電影租賃許可交易及／或電影宣傳交易而訂立之個別協議（包括以書面、口頭、行為或過去的交易達成任何協議）
「楊博士」	指	楊受成博士
「英皇電影」	指	英皇電影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楊受成娛樂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英皇電影集團」	指	英皇電影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電影」	指	英皇電影集團成員公司授權和有權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授予任何放映許可或租賃權之電影，以便於本集團營運之戲院作電影放映和使用與電影相關的知識產權
「電影放映」	指	電影放映權的許可和使用
「電影宣傳年度上限」	指	英皇電影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成員公司就正式協議項下之電影宣傳交易，本公司於期限內每個財政年度整體已付和應付的最高金額
「電影宣傳交易」	指	英皇電影集團成員公司（作為宣傳委託人）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作為宣傳服務提供者）就框架協議和相關正式協議項下不時所需的宣傳活動進行的所有現有和未來交易
「電影租賃許可年度上限」	指	本集團成員公司向英皇電影集團成員公司就正式協議項下之電影租賃許可交易，本公司於期限內每個財政年度整體已付和應付的最高金額

「電影租賃許可交易」	指	英皇電影集團成員公司（作為許可人）與本集團成員（作為作為獲許可人）就框架協議和相關正式協議項下的電影放映進行的所有現有和未來的交易
「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英皇電影於 2023 年 5 月 18 日訂立之框架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宣傳活動」	指	若干電影宣傳活動，包括任何宣傳及營銷活動、於本集團營運的戲院所使用的電影禮券或所兌換的兌換券及該等其他廣告及銷售節目服務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賦予之涵義
「期限」	指	框架協議之期限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范敏嫦

香港，2023 年 5 月 1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范敏嫦女士
楊政龍先生
黃志輝先生
許佩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嬋玲女士
何達權先生
譚修英女士